

2809

12



# 徽縣文史資料

第十四期 (1990年)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  
甘肃省徽县委员会编

一九九〇年三月印

# 徽 县 文 史

(内部资料)

一九九〇年三月

(总第十四期)

## 目 录

中国三民主义青年团在徽县的组建与发展	梁晓明	1
中华民国时期的徽县农会组织	梁晓明	7
回忆刘中仁先生在徽县	罗克勤	10
徽县东关清真寺史略	马维纲	19
宣修礼拜寺碑记	黄家祥摘抄、梁晓明译	24
徽县电报局的历史简况	孙继先	28
徽府中学在徽县轶事一则	李深云	32
徽县植棉史话	刘宗向	34
江洛云朵舞与伏镇号子	田 雪	39
王式小传	周锡联供稿、周志顾、齐惠林整理	42
新歌新舞庆解放山城—派气象新	李深云	44
—徽县人民首次看解放军文工队演出		
访徽二首	林家英	50

## 中国三民主义青年团在徽县的组建与发展

——梁 晓 明

抗战开始后，国民党为了把广大青少年学生组织起来，为其统治服务。在民国27年（1938）4月召开的临时代表大会上决定成立中国三民主义青年团。同年7月组成中央团部，蒋介石任团长，中央团部下设支团部、区团部、分团部、区队、分队各级组织。相继各省也建立了三青团组织。民国28年（1939）初，徽县成立国民兵训练团时，三青团甘肃省支团派周化南担任徽县国民兵训练团副团长。周来徽后开始发展三青团组织，成立了三青团徽县直属区队。周兼任区队长，队部设东街国民兵训练团院内。1939年秋，周化南调走后，甘肃省支团通知县教育局长周少瑞兼任区队长，并调吴山女校教员杜发春任区队秘书，吴体负责此项工作。其时，该区队有三青团员14人。不久，在徽县师范学生中发展了一批团员。至年底全县有三青团员30余人。

民国29年（1940）春，甘肃省支团指示

徽县建立“三青团徽县分团筹备处”。任命徽师校长张翰兼任筹备处主任。徽县教育局长周少珊兼任干事，齐派王应茂任书记，具体负责此项工作。民国30年（1941）春省支团调走王应茂，派甘德泽任分团书记。其他人员未作变动。此时区队已发展为3个。民国32年（1943）春甘德泽调走，赵希昂接任书记，其它未作变动。同年夏，省支团指示徽县筹备成立三青团干事会，派赵希昂、周少珊、张廷辉、葛润琴、吴治平（时任徽县师范校长）5人为干事。赵希昂任干事长，张翰任分团指导员。至民国34年（1945）底，全县有直属分队5个和乡镇区队24个，有三青团员近500人。

民国35年（1946）4月，三青团徽县分团召开了第一届代表大会，会议推选赵希昂、李瑞民、王中、何嘉猷、葛维西、山炳堂、任学礼等7人为干事，赵自强、马国元、马子愚为候补干事。正式选举成立了三青团徽县分团干事会，推选赵希昂为干事长，李瑞民为书记。团部下设组训、宣传、总务三个股室，任学礼、陈国瑞、赵自强分别担任

股长。选举结果上报省支团后，省支团又派张翰继续任分团指导员。本届负责人任职直至1948年初党团合并。

民国35年（1946）11月三青团徽县分团奉省文团指示，准备对全县三青团组织和团员进行一次清查和甄核。分团多次召开会议，研究制定了具体的甄核办法。翌年3月，甄核清查工作全面展开。县分团即于事分赴全县6个区具体负责17个乡镇的甄核工作。赵希昂负责第1区；陈国瑞负责第2区；葛维西负责第3区；赵自强负责第4区；李瑞民负责第5区；任学礼负责第6区。甄核工作历时4个月，于1947年7月结束。全县参加这次总甄核的三青团员近500人，每个团员填甄核表两份，交照片两张（无照片者交了印卡片1张），将原发的临时团证收回，换发了5天正式团证。在这次甄核中，清除了部分团员，并结合甄核工作发展新团员100多人，至此全县三青团员达到550余人（其中部分为中共地下党员）。县分团辖直属分队5个、区队29个、区队下属分队92个。

民国 36 年 (1947) 9 月，国民党召开六届四中全会和党团联席会议，决定合并党团组织。想借此加强自身力量，消除党团之间的矛盾。他们认为这是“中国政治引擎修整的起点”。但是，这项措施除了加深国民党内部原有矛盾外，并没有解决任何实质性的问题。11月初甘肃省党团合并统一委员会指示，鉴于徽县党部书记长李枢被押，由三青团于事长赵希昂为合并后的县党部副书记长，并代理书记长全权负责合并事宜。接着，赵希昂召集党部执监委员研究讨论合并办法，步骤和人员的安置等问题。还在三青团部召开干部职员座谈会，安排移交事宜。总务股办理财产登记清册，组训股造团员名册。于民国 37 年 (1948) 元月正式合并。并按三青团股长转为党部干事，三青团区队长转为国民党区分部副书记的原则移交了手续。同年 2 月，省党部指示对全县国民党员进行一次登记，县党部派人分赴各区办理登记手续。城关区由赵希昂、吴治平、刘泽、李瑞民 4 人负责；硖门、银杏由马煜川负责；泥阳、江洛、麻沿、大门、大成。

龙池、汪川由陈廷俊负责；伏镇、柴亭、协合由葛维西、山炳堂负责；大河由周锡璕负责；一民镇由刘中发负责；泰山由刘秉义负责。同年4月底，登记工作结束。登记结果表明，经过合并参加登记的国民党员290余人，由三青团员集体转为国民党员的420余人。全县共有国民党员710余人（内含双重身份的中共地下党员一部分）。国民党和三青团的合并，属全国性的重大事件。但徽县的合并工作仅仅流于形式，个人也未办手续。除县党部、县政府和北小几个单位讲解了党团合并的意义后，由党团负责填写登记表外，绝大多数乡镇和单位的登记表均由骨干分子代填背报了事，根本与本人没有见面。

徽县三青团组织始建于1939年初，结束于1948年元月党团合并。前后经过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两个阶段。尽管存在仅仅9年时间，活动也不突出，但作为中华民国时期，在国民党领导下的一个群团组织，仍然在徽县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三青团自组建以来，活动具有独立性，因此党团之

间往往为一些问题闹矛盾。但在政治上对国民党的行动却亦步亦趋。在反对共产党和宣传国民党的政治主张诸方面密切地配合了国民党的活动。尤其在组织发动青年学生为国民党服务方面非常卖力。徽县三青团组织成立以来，在地方上形成了一定的势力。但与国民党徽县地方组织没有发生过重大矛盾。在 1946 年竞选国大代表中，积极支持地方人士王明伍，为其拉选票。并在 1946 年 4 月团代会后创办报刊《徽县青年报》，至年底停刊，共出 17 期。该报积极宣传时事政治和县内外新闻。同时也散布限共防共言论。1948 年元月，徽县三青团组织并入国民党，结束了其短暂的历史。

后附：徽县三青团组织历届负责人任职时间参考简表：

徽县三青团历届干事长（负责人）任职时间参考简表（一）

姓 名	职 务	任 职 时 间	备注
化 阳	兼任直属区队长	1939年初—1939年秋	
少 珊	兼任直属区队长	1939年秋—年底	
翰	兼筹备处主任	1940年春—1943年夏	
翰	分团指导员	1943年夏—1948年元月	
希 昂	干 部 长	1943年夏—1948年元月	

徽县三青团历届书记任职时间参考表（二）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备注
王应茂	书记	1940年春—1941年春	
甘德泽	书记	1941年春—1943年春	
赵希昂	书记	1943年春—1943年夏	
李瑞民	书记	1946年4月—1948年4月	

一九八九年九月

中华民国时期的徽县农会组织

梁晓明

民国 23 年（1934），在国民党徽县县党部的主持下，成立了徽县农会组织。会址设在先农街（今徽县四中）。刘裕祖（字远峰）任县农会干事长。贾玉山任农会干事长。各乡镇设有基层组织，隶属县农会和乡政府双重领导。民国 30 年（1941）4月初，甘肃省府要求对各县、乡农会组织进行调整。根据这一指示，徽县县党部和县政府对全县

农会组织提出了以下整顿意见：（一）县农会由县政府暂派指导员负责。（二）乡农会重新依法选举调整。（三）乡农会整顿后再改组县农会。4月20日连任7年县农会干事长的刘裕祖和副干事长贾玉山，向县党部、县政府交了辞呈。5月，县党部书记长颉绰汉、县长何嘉谋批示辞职照准，委派段秉式、张清海、张有锡3人为县农会指导员，段秉式为常务指导员，负责全县农会工作。至年底，全县有农会会员3547人。民国34年（1945）初，对农会再次进行了调整。县党部、县政府委派剡俊杰为县农会理事长，设干事1人，兼职理事3至5人，负责至1949年解放前。

该组织自成立以来，曾在组织农民保护农民利益和推广农业技术方面起到过一定作用。如民国26年（1937）修建华双公路至徽县境内施工时，施工承包单位西安鸿记钰兴公司侵占本县群众利益，毁坏沿途农户房舍，拆用房屋基石，砍伐成材树木3万多株，农民呼声强烈。民国27年（1938）元月，县农会呈文县党部书记史效读，要求县上为

民作主，向省上反映情况。此事后经甘肃省高级法院裁决，西安鸿记征兴公司赔偿了徽县农户的部分损失。徽县过去的地方费用派款，全由农民负担。当时县上工商业虽不十分发达，但也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如白酒、铁器、药材等项。而商会下属各商号没有承担一点地方费用。民国27年（1938）县农会四处呼吁，最后经县政府和有关部门裁定，地方费用由商会按比例承担一部分。商会将总金额分解给各商号，从而减轻了农民的负担。另外，发展农业的低息贷款，也由农会每年造册登记，负责统一发放。这对民国年间徽县棉花的生产和一些农作物良种的引进都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作为民国年间的农民群众团体，在政治上并没有产生多大的作用。

附：民国年间徽县县农会负责人任职时间参考表

姓名	职务名称	任职参考时间	备注
刘裕祖	农会干事长	1934年—1941年4月	
贾玉山	农会副干事长	1934年—1941年4月	
段秉式	农会常务指导员	1941年5月—1943年夏	
张清海	农会指导员	1941年5月—1941年12月	
张有锡	农会指导员	1941年5月—	
剡俊杰	农会理事长	1944年初—1949年12月初	

一九八九年九月十一日

## 回忆刘中仁先生在徽县 罗克勤

刘中仁先生，1910年出生于山东省诸城县一个农民家庭。三岁时跟父母逃荒到辽宁省通化县落户。后毕业于北京朝阳大学法律系。1944年7月至1949年1月，任国民党徽县政府县长之职，历时四年半。其任县长期间，我在县政府当服务员、秘书室科员，主办监印、译电业务，一直在他的手下干事。刘先生在徽县有许多鲜为人知的事迹。

### 说到做到，身体力行

刘中仁先生接任县长职务后，曾在大礼堂召开有百余参加的见面大会上发表讲话：“我刘某人不干那种一朝天子一朝臣的事，除填补空缺新任四、五人外，其他的人，只要奉公守法，爱护民众利益，一律量才留用。望诸位安心尽职。如有人违法乱纪，不论是谁，定予依法惩处，勿谓言之不预。”

有这样几件事，至今我还记忆犹新。一次，县自卫大队分队长刘纯学，晚间带领兵警，到城区各旅店查店，贪污某烟贩大烟少许。刘知悉后立即将

其撤职入狱法办。税捐稽征处主任郭世英（伏镇人）。给伏镇一农民代印买地约，多索取税款，被刘查获后，撤了郭的职务，并罚坐牢数月。县财政科长张恭斋（山西人），在南巷子某商行，利用职权，以“借款”为名索取大洋一百元。商行合计将此款作了入帐。刘得知后，遂派人进行调查。调查人将该行帐本呈送刘县长，并差人通知，要我在帐本上盖上县印。当时，我不在县政府。他又通知警察局派人四处寻找。找了半夜也没有找见我。他听别人说我回家了。无奈，他亲自越窗进入我的办公室，开锁取印（他带有一把我抽屉上的钥匙）。撕去印上的封皮，在张科长“借”大洋的帐本上盖了县印，又在封皮上写有“我用”的字样。随即将帐本发还给该行。责令限期抄一本自用；盖县印的帐本转送军法室。张恭斋被依法惩处。教育科长马某的岳父（山神庙人），依仗女婿的权势，袒护“中策”的儿子不去当兵，保甲长无奈何，稟告军事科魏存仁（科长），传马的岳父到办公室责问当兵之事。此间，该某污骂魏科长，被刘听到后，他进到办公室。

向明原委，并用手板打了某。对此，马对刘怀恨在心，愤然辞职。不久刘县长处理马汉三烟案时，马竟参加了进攻县城的行列。以后马离徽另任职务。刘见到后，不记前嫌，相交很好。相传，刘中仁先生在两当任县长时，因一职员犯错误被拘留三天。该员邀地方绅士，向刘说情，他当面说：“好，好，好。”但在求情者走后，遂写条批道：“本想提前放你。念来人求情，再加两天，五天期满释放。”从此，托人说情者绝迹。

### 体察民情，顺乎民意

相传，解放前徽县民间，有一种天旱祈雨，涝灾防洪关闭城门的习俗。每逢久旱不雨，则关闭南城门；久雨不晴，雨涝成灾，则关闭北城门，以期风调雨顺，庶民安宁。关城门时，县长尚须大施楚楚，前往城门上香叩拜，并加锁贴上盖有县尚未红大印的封条。待雨后或天晴，启封开门。刘中仁先生是大学毕业生，明知祈雨求神是群众的一行愚昧迷信思想，但为了缓解群众因旱涝而产生的焦急心情，安抚民心，他还是迎合民众意愿，关启城门。

于是，民心大悦。

有一年，徽县旱象十分严重，已出土的禾苗枯萎，没有下种的则不能下种，人心慌恐。于是，民众邀集地方有威望的老人，互推代表，进见县长，探询祈雨之事，即是不准也不会责怪。当时推举刘某（刘中乾之父）去见县长。第一、二次去未敢启齿，第三次去才说明来意：地方民众为抢救粮食，准备上泰山庙祈雨。你如同意，明日凌晨备轿同往，并请下令清扫街道。他忧民之所忧，欣然应允，谢绝备轿。次日鸡叫后，他竟脚穿麻鞋，只带警卫一人，悄然加入祈雨行列。同时，他暗示警察局，通知各屠宰户停止杀猪宰羊，葱蒜不准上市，饮食户一律供应素食素菜。另有一年，又发生久旱不雨，他依然同民众一起，步行到文家池祈雨。以后，每逢天旱、雨涝，只要有人请求关启城门，他都指派人照例行事。

我县泥阳的中集、寇家庄、柳家庄，与成县大寨村毗邻，确系插花地。给行政管理、征兵等带来麻烦，地界纠纷亦时有发生。1946年春，国民

党成县政府酝酿将中集等三村，划归成县大寨管辖，并上报天水、武都两公署。当时，成县的民负奇重，徽县老百姓都不愿到成县。因此，百姓闻此消息后，组织五、六十人上县请愿。请愿者对刘县长说：“我们生是徽县的百姓，死是徽县的鬼。如执意把我们划归成县，我们就将农具、耕牛全部交给你。我们即离土离乡，四处流窜，过游民生活……。”他对上访的百姓，一边茶水相待，一边婉言相劝：“你们如承认我是你们的县长，我自然会同情你们的，劝大家赶快回去安心务农。要是耽误了生产，对大家都不利。划飞地问题，你们可推举代表，向有关机关请愿，我一定支持。”以后，省政府几次派人调查处理，均未奏效。百姓们推举闫上达等四、五人为代表，赴天水、兰州请愿。中集等村的百姓坚持要按“普照寺”碑文的记载办事；但大寨人坚持不让，连夜偷埋了石碑，以毁证据。不料，中集人早已把碑文用纸墨拓下来，呈报刘县长了。他备文报省政府裁定。省政府按照徽县政府和当地民众的意愿，决定中集三村仍归属徽县管辖。当地百姓才转

忧为喜，安心务农了。

为了解决插花地带，往往发生逃避兵役，窝藏土匪等问题。1947年国民党甘肃省人民政府，指示天水公署调整插花飞地由天水专员胡党谦牵头，组织西和、礼县、徽县、天水四县的县长和省参议员周少珊等组成调查组，进行调查。提出的调整方案是：把原属成县的汪川飞地划归徽县；原属徽县的岁家堡以北三个保划归天水县；马家湾、柴家堡从徽县划归西和县；礼县的杜河划归徽县。报省政府批准了此方案。汪川的百姓起初，由于不了解刘县长的作事为人，而不愿意当徽县的庶民，引起人心浮动。刘获悉这一消息后，亲自前往汪川，进行访问。接见老百姓，介绍徽县的情况和他本人的作事为人。百姓们才半信半疑地同意划归徽县。又经过数月的耳濡目染，百姓们才心悦诚服地说：徽县好，百姓的负担轻。如果早划到徽县，我们少受许多灾难啊！

1947年，县政府奉命征工修补城墙。会议决定，民工的口粮和菜金，全部从协修宝天铁路的